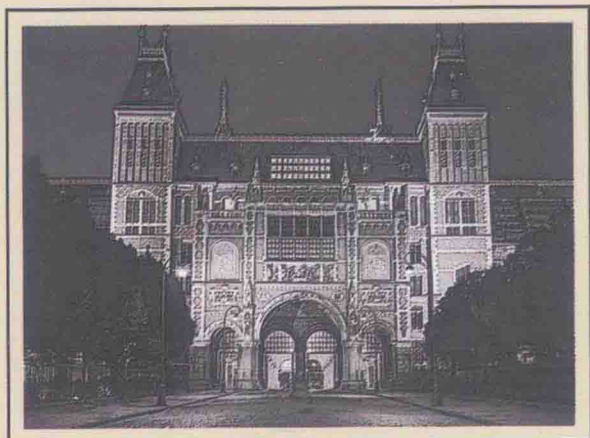


世界侦探推理名著文库



[美] 埃德加·爱伦·坡 著

赵苏苏 吴继珍 唐 霄 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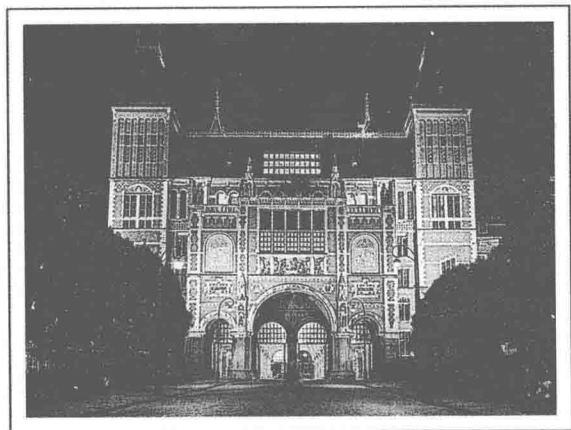
莫格街凶杀案

埃德加·爱伦·坡作品精选



群 众 出 版 社

世界侦探推理名著文库



[美] 埃德加·爱伦·坡 著

赵苏苏 吴继珍 唐 霄 译

莫格街凶杀案

埃德加·爱伦·坡作品精选

 群 众 出 版 社

· 北 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莫格街凶杀案: 埃德加·爱伦·坡作品精选 / (美) 坡 (Poe, E. A.) 著;
赵苏苏, 吴继珍, 唐霄译.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12. 6

(世界侦探推理名著文库)

ISBN 978 - 7 - 5014 - 4972 - 9

I. ①莫… II. ①坡… ②赵… ③吴… ④唐… III. ①侦探小说—小说
集—美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268782 号

世界侦探推理名著文库

莫格街凶杀案

埃德加·爱伦·坡作品精选

[美] 埃德加·爱伦·坡 著

赵苏苏 吴继珍 唐霄 译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

邮政编码: 100038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泰锐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8 月第 1 次

印 张: 16.25

开 本: 787 毫米 × 1092 毫米 1/16

字 数: 315 千字

书 号: ISBN 978 - 7 - 5014 - 4972 - 9

定 价: 38.00 元

网 址: www.qzchs.com

电子邮箱: qzchs@163.com

营销中心电话: 010 - 83903254

读者服务部电话 (门市): 010 - 83903257

警官读者俱乐部电话 (网购、邮购): 010 - 83903253

文艺分社电话: 010 - 83903973



本社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由本社负责退换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总 序

阅读经典 收获智慧

于洪笙

在色彩缤纷的世界文学园林里，侦探推理小说是一株盛开着奇异的花朵、分外引人入胜的巨大乔木。《中国大百科全书》“外国文学卷”对“侦探推理小说”这个词条是这样定义的：它是西方通俗文学的一种体裁，与哥特式小说、犯罪小说以及由它们衍生出来的间谍小说、警察小说、悬疑小说同属惊险神秘小说的范畴。侦探推理小说主要描写具有惊人推理、判断能力的人物根据一系列的线索，破解犯罪（多是凶杀）的疑案。它的结构、情节、人物，甚至环境都有一定的格局和程式，因此它也是一种程式文学。

但就是这种文学样式，在自己并不太长的发展历史中，创造出两个奇迹：其一，产生了一个读者不准其死去的文学形象“福尔摩斯”。英国作家柯南·道尔一八八七年在《血字的研究》中创造了他，从此福尔摩斯成为人类智慧的符号并承担起人类“保护神”的重任。这不仅标志着福尔摩斯这个人物形象在文学意义上的不朽，更重要的是在现实生活中世界读者对它的需求，这是从人类文学产生之日起任何文学形象所不能比拟的。其二，它产生了一位被称作“侦探小说女王”的作家——阿加莎·克里斯蒂。在她生前，即二十世纪六十年代，她的作品就在一百多个国家发行了四亿多册，仅次于《圣经》。如果考虑到《圣经》的

销售主要依赖于悠久的宗教历史和庞大的教会系统作为背景的话，那么克里斯蒂就是世界文学史上最受读者欢迎的作家了。

不朽的人物形象、世界上最高的图书销售量，均是在侦探推理小说领域创造的。如果我们还不能就此下结论说侦探推理小说是最好的文学样式，那么至少可以说它是最受读者欢迎、极具文学魅力的文学样式。

自一八四一年美国作家爱伦·坡创作《莫格街凶杀案》之后，侦探推理小说便以其曲折的情节、强烈的悬念、严谨的逻辑为表现手段，闪耀着理性的光芒，以智慧文学的形式显示出独有的魅力，在世界文坛上脱颖而出。从此，侦探推理小说便在世界各国拥有广大的读者，有关图书始终占据着国际图书市场销售量的四分之一以上，成为其他文学类图书难以企及的畅销、长销的图书类型。究其原因，侦探推理小说强大的生命力无非是由它的内容和形式所决定的。首先，侦探推理小说的巨大魅力，在内容上与它在审美上的主体意识被读者认可有关。一篇（部）优秀的侦探推理小说，不管故事发生在何国何时，不论篇幅长短，它都不能缺少一位正面人物。这个正面人物继承的是世界文学传统，如史诗、悲剧中的英雄原型。在这个带有英雄色彩的正面人物即“侦探”身上，体现着人文精神和对人性的优点的描述，如正义、智慧、维护文明秩序，为纠正法制生活中的失衡、偏颇而奋不顾身等。他的主体人格应该是伸张正义、嫉恶如仇、尽忠职守、视死如归。这样一个在社会生活中具有奉献精神、牺牲精神的文学角色被创造者赋予的理想色彩，是人类在生存、繁衍、发展、进步、创造文明的过程中所必须发扬光大的。正如比利时著名诗人维尔·哈伦所说：“文学的主旋律是对人的肯定和人性的张扬。”因为信仰、理想犹如阳光对于万物，是被人类

自己肯定、歌颂的，所以它便具有了永久的魅力。这种理想色彩的魅力，满足着人类对英雄的崇拜需求，也就是人类对自己理想的肯定。

与此同时，侦探推理小说是用故事的载体，反映着人类同自身存在的毒瘤——犯罪的斗争，是人类对自身文明进化过程的不断反思。文明与犯罪，是人类历史进程中的双生子，而人类是必须要前进的，因此，同形形色色的犯罪作斗争，则集中反映着正义与邪恶、文明与贪欲、“真善美”与“假恶丑”的较量，体现着人类对自身理想的坚定捍卫。在这种较量中，文学的真谛得到了阐述。从这个角度讲，侦探推理小说还应在“智慧文学”前面加上“理想文学”。

同时，关于侦探推理小说在文本形式上的魅力，早在二十世纪三十年代，意大利杰出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家安东尼·葛兰西就做了研究。他写道：“侦探推理小说这类书籍为什么总是令人读得如此入迷？它们能使人们得到什么样的满足？符合怎样的兴致？它们能给予人们什么样的特殊幻美？……阅读时，人们在幻想着‘美丽的’、‘有趣的’冒险，这种冒险应是个人不受约束的主动的精神表现。”

好奇地逗留在事物面前，屏住呼吸并密切地注视它们的奇异性，这是人的特性。而正是这种好奇心，促使人类产生了区别于动物的伟大的想象功能。想象，这一人类本身所具有的天性，是人类生存、发展和创造文明的需要。正是想象才构成了人类行为中的创造性的基本特征。没有了想象，只知道追求近前的目标，人们就会减弱并失去活力。正是想象，激发着人类走向一个又一个未知的世界。在想象中去探秘，去历险，去体验英雄般的感受，人们这一古老的愿望正是在侦探推理小说中得到了满足。

作为一种智慧文学，侦探推理小说情节的主要框架是解

谜，而读者的阅读实质上即是参与分析、判断、推理的解谜过程。对青少年读者来说，这更能激发他们的好奇心及探险、揭秘的心理，进而满足他们想象的乐趣、思索的乐趣、发现的乐趣、参与的乐趣，使他们在阅读的愉悦中不知不觉地进行了思维训练，提高了智能。因此，人们称侦探推理小说是“脑力体操”，这种脑力体操对当今的青少年尤为重要。

日本东京创造力开发研究所所长山上定也先生认为：“推理锻炼可以使头脑聪明，而作为一个现代人，应当及时掌握当代独特的成功利器——信息推理术，并把它和演绎法相结合，这能使你由此及彼、由表及里、举一反三、触类旁通，从而以高超的创造力迎接信息社会的挑战。”这番话倒是从另一个角度回答了孩子们为什么爱读侦探惊险作品的问题。一九九八年，由中国出版工作者协会少儿读物工作委员会和中华读书报社联合进行的“中国的孩子爱读什么书”的调查显示，侦探惊险作品超过“卡通漫画”及“寓言童话”，独占鳌头。

基于以上原因，由北京侦探推理文艺协会和群众出版社联合策划，决定推出《世界侦探推理名著文库》这套丛书，作为献给全国热爱这一文学样式的广大读者的一份珍贵的礼物。北京侦探推理文艺协会是我国目前在侦探推理文学研究、创作领域唯一的专业协会；群众出版社则是最早翻译出版《福尔摩斯探案全集》和大量世界侦探推理佳作的全国著名的出版机构，在此样式的出版上声誉卓著。协会与出版社强强联合推出这套丛书，意在从权威的角度向读者推荐世界侦探推理文学领域的泱泱名作，其中包括这一文学样式在一百七十多年发展历程中涌现出的众多流派的巅峰之作。与此同时，对收入本套丛书的每部作品，我们均特邀专家撰写导读文章，发挥他们各自独特的审美

才华，对文库收纳的众文本进行阅读上的尽情评点，从而使广大读者更加明白什么叫精彩、什么是名著、悬疑之美是如何形成的……从某种角度上看，我们这种阅读加欣赏、点评的做法是希冀读者在读完文库后能有一个宏观上的史线般的阅读收获，即知晓在世界侦探推理文学领域有哪些优秀的代表作家，那些精彩绝伦的作品为什么能够影响至今。如果这些不是我们的奢望的话，那么丰富的知识信息定会使这些图书成为读者朋友阅读、收藏、研究这一文学样式的最佳文本。

爱因斯坦说：“我们所能有的最美好的经历是对神秘的感悟。它是坚守在真正艺术和真正科学发源地的基本感情。谁要是体验不到它，谁要是不再有好奇心，也不再有惊讶的感觉，那就形同行尸走肉……”让我们放松心情，敞开胸怀，捧上这些充满神秘、惊险、智慧并能引发我们的好奇心的经典之作！让阅读这些作品成为我们人生最美好的经历吧！

（本文作者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教授、北京侦探推理文艺协会常务副会长）

爱伦·坡：为侦探推理小说立标

苏叔阳

美国作家埃德加·爱伦·坡在短暂的四十年人生旅程中，历尽了坎坷与凄苦，只有过转瞬即逝的风光。他两岁时，父母相继离世，被一位富商亲戚收养。他在幼年时曾被送到英国受教育，后入美国弗吉尼亚大学和西点军校，均因不守纪律而被开除。不久，他和继父脱离了关系，自谋生计。他二十多岁开始发表诗歌，一八四五年以诗作《乌鸦》名噪欧美。他认为，诗歌是最纯粹的艺术，是文学的最高峰。他以华美的词藻、极强的韵律抒写神秘的意念，对于死亡这一命题常常流露出惶恐、无助和悲观的情绪。他的纯诗歌理论极受法国诗人波特莱尔和马莱美的认同，启发了法国象征主义诗歌的创作。他的短篇小说也被认为开创了美国现代短篇小说的先河。他于一八四一年创作的《莫格街凶杀案》被公认为世界上第一部真正意义上的侦探推理小说，他也因此被世界文学界誉为“侦探推理小说鼻祖”、“侦探推理小说之父”。如今这一文学样式在各国、各民族之间流行，成为最受读者欢迎的文学样式之一。然而，侦探推理小说至今仍被排除在“纯文学”之外，似乎不能登大雅之堂，受到一些自以为高贵的写作者的歧视，这是很不公道的。

我认为，这一文学样式最能突显文学讴歌“真善美”的主旨。绝大部分侦探推理小说都以“真善美”的胜利为结局，不允许“假恶丑”得逞。爱伦·坡正是因为要摆脱他在诗歌创作中陷入的阴暗悲观的无奈，才创造了一个战胜罪恶的侦探形象。所以他的小说虽然依旧承袭了他一贯神秘、惊悚的特色，但无论怎样的超自然的死亡和极端的残忍与可悲的宿命，最后总以侦探的胜利而终篇。他所创造的侦探英雄杜邦和他的助手，成了后来英国的福尔摩斯和华生，以及其他国家同类人物形象的“始祖”。人类战胜“假恶丑”的愿望成为这个文学样式的铁的定律。

其次，这种文学样式必须有精彩曲折的故事。不会写故事者切莫伸手。这故事的规律是设谜和解谜，层层递进，结局要出人意料而又合情合理。它遵循“合乎逻辑的，未必合乎事实；眼见的事实，未必是真实”的原则，将读者引入似乎合理，却绝不是真实的歧途，最后用一个真实迎来“恍然大悟”的光明结局，告诉你另一条逻辑线和另一个隐秘的真实。

因此，这种文学样式对作者的文字功底、写作技巧、生活经验以及各种科学技术知识、法律常识、历史常识，均有较高的要求，不是只有雄心壮志而眼高手低的作者可以轻易驾驭的。作者心里装的首先应是除暴安良，而不是宣扬罪恶。这个文学样式，似乎成了作者是否有善良之心的试金石。善恶之分，常在分寸之间，一不小心就容易将批判变为展示，所以轻视侦探推理文学实在是毫无道理的。

近年来，各国侦探推理小说越来越重视直指人性和社会弊病的描写，对读者的启迪已大大超越益智和愉悦的范畴。爱伦·坡创作的《莫格街凶杀案》是侦探推理小说的开山之作，其中无论有多少他个人命运的色彩，在为此类文学样式立标的意义上，都是其他作品所无法替代的。

这位性情怪诞而又一生坎坷的天才，是世界文学史上的重要作家。敬畏一切为人类的文明、人类的进步事业作出贡献的先人，应当是人类基本道德的律条之一。愿我们通过阅读他的作品而有所憬悟。

（本文作者为中国当代著名作家、北京侦探推理文艺协会会长）

目 录

鬼使神差	(114)
梅氏男爵	(119)
红死魔	(125)

推理篇

莫格街凶杀案	(131)
玛丽·罗杰之谜	(152)
金甲虫	(181)
失窃的信	(204)
“凶手就是你”	(216)

科幻篇

从瓶中发现的手稿	(227)
翠谷奇踪	(233)
末日对话	(240)

奇 谈 篇

黑 猫

对于我要写的这个发生在我家里的荒诞故事，我并不指望读者完全相信。如果我指望读者相信它的真实性，那我可就真是疯了。就连我自己，从理智上都无法接受这个案子中的任何昭然的证据。可我并没有疯，我也绝不是在做梦。但是明天我就要上绞架了，所以现在我要将心中的秘密一吐为快。我想用简明的语言，不加任何评论地把这件事呈现给大家。这些事情使我胆战心惊，折磨着我，并且毁掉了我。然而我很想原原本本地讲述它们。对于我来说，它们只代表着恐怖。但是对其他许多人来说，它们却似乎并不怎么可怕，只是有些怪诞罢了。也许未来会出现某个大智之人，经其一解释，我这奇异的故事会变得很普通。也许这位大智之人比我冷静，比我懂逻辑，也不像我这么爱激动。凭着这样的素质，他将可以把我现在战战兢兢地描述的故事还原为一系列前因后果极为自然的普通事件。

我小时候性情驯良和善。我的心肠非常软，同伴们常因此开我的玩笑。我特别喜欢动物。我的父母惯着我，给我养了各种各样的宠物。我总是同这些小动物们在一起。当我喂它们食吃、抚爱它们时，我快活极了。随着日渐长大，我这种特殊的性格也日渐加强。即使成人之后，饲养小动物也仍是我的一大乐趣。有些人深爱自己饲养的机灵、忠诚的狗，对于这些人，我无需解释我饲养小动物的愉悦心情。一个畜生对主人的爱是无私的，是富有牺牲精神的，但是畜生有时也要考验一下主人对它的那一点点友谊，它的忠诚也需要一点点回报。

我结婚很早，妻子的性情与我颇为相似，对此我很高兴。她了解我这种酷爱小动物的强烈癖好，便不遗余力地为我收集可爱的动物。我们养了许多鸟和金鱼、一条漂亮的狗、一窝兔子、一只小猴子，还有一只猫。

这只猫又大又漂亮，一水儿的黑毛，极为伶俐。至于它的智力嘛，就连我那毫不迷信的妻子都常常引用那句老话：黑猫都是巫婆变的。我现在提起她说这句话，并不是因为她说得当真，而是因为现在恰恰需要记住她说的这句话。

这只猫的名字叫普鲁东，它是我最宠爱的动物，也是我的好伙伴。我亲自伺候它进食。在家里，我走到哪儿，它跟到哪儿。我上街去，它也要跟着我，赶它回去要很费一番力气。

我同它的这种友谊持续了好几年，在这几年中，我由于贪杯好酒（我真不好意思承认这一点），脾气迅速变坏。日渐一日，我变得越来越消沉，越来越易怒，越来越不顾他人的感情。我动辄开口骂妻子，虽然事后常常后悔不迭。后来我甚至开始动手打老婆。我的小动物们当然也深受我脾气变坏之苦，我不仅不照顾它们了，反而虐待它们。当兔子、猴子或者狗，偶然挡了我的路，或出于爱我而缠着我时，我就踢它们、打它们。不过我对普鲁东还总算有些耐心，没像虐待别的动物那样虐待它。可是我的酒瘾越来越大，终于就连普鲁东（它现在已经老了，也有些倔了）也开始遭到我的虐待。

一天晚上，我在城里喝得酩酊大醉。回到家时，我觉得这只猫好像故意躲我。我一把抓住它，它被我的粗暴举动吓坏了，咬了我的手一口，当然，咬得并不重。我勃然大怒，失去了理智。我原来的灵魂离开了我的躯壳，全身上下完全被一种自私、邪恶、凶狠的情绪所控制。我从外衣口袋里掏出一柄小折刀并打开，然后抓住这个倒霉蛋的脖子，剜出了它的一只眼睛！当我书写自己这段残忍的暴行时，我脸红发烧，如坐针毡。

睡过一觉之后，我的怒气尽消。第二天早上醒来，我对自己的暴行感到又恐怖又懊悔。不过我只是心里难过，我的灵魂并没有因之震动。我又拎起了酒瓶，很快我就在酒精之中忘却了自己的所作所为。

猫的伤口逐渐复原了。它那个被剜去眼珠的眼窝显得十分吓人，不过它好像已经不再疼了。它像过去一样在房中走动，但是我一接近它，它就极端恐惧地跑开。由于我心中仍对它存有过去的那一份深情，这只以前那么爱我的动物现在显然讨厌我了，对此我一开始感到的是悲哀。但是这种悲哀很快就变成了恼火。仿佛命运最终要毁掉我似的，我开始变得刚愎任性起来。虽然哲学家们没有对这种刚愎任性做过充分的解释，但是我却无比相信刚愎任性是人类心中的一种最原始的冲动——一种人类生而有之的功能或情绪，它主宰着人的性格。有谁不曾明知不该做，却无数次地做下邪恶或愚蠢的事情？我们不都是不顾自己的理智，明知法律无情，却总想触犯法律？就是这种刚愎任性，使我最终倒了大霉。正是这种只是为了施暴而施暴、为了干错事而干错事的邪恶念头，促使我继续残害那只已被我伤害过了的老实动物。一天早晨，我冷酷地用一根绳索套住它的脖子，把它吊在一个树杈上。吊它的时候我流着眼泪，心里悔恨交加。我吊它是因为我知道它一直爱我，是因为我

觉得它从没冒犯过我，我没理由害它。我吊它是因为我知道这样做是犯罪——犯一桩弥天大罪，这桩罪将会使无比仁慈、无比公正的上帝也不再拯救我的灵魂。

我把它残忍地吊死了。当天晚上，我忽然被“着火”的喊声从睡梦中惊醒了。床头的帐子火焰熊熊。整幢房子都着了火。我和妻子，还有一名仆人，好不容易才逃出了火海。房子被烧为平地，我的全部财产都被大火吞掉了。从此，我的精神一蹶不振。

我还没有软弱得到了这样的地步：把这场灾难与我所施的暴行作为前因后果联系在一起。但是此刻我是在详细地列举一连串的事实，我不想漏掉任何一个环节。大火后的那天，我回到了废墟。其他的墙都坍塌了，只剩下一堵。这是一堵隔断墙，不太厚，位于房子的中间部位，我的床头原先就是抵在这堵墙上的。是墙上尚有些湿的墙皮挡住了火势，使火没有将墙烧倒，墙皮是不久前刚抹的。一大群人聚在墙边，其中的许多人似在仔细查看这堵墙。他们不时地发出“怪了！”“绝了！”之类的感叹。他们的感叹激起了我的好奇心。我凑上前去观看，只见白墙上有一个状似大猫的形象，仿佛是雕刻在墙上。这个形象与我的猫一模一样，脖子上还有一根绳索。

刚一看到这一景象时，我惊恐得无以复加。但是后来我终于恢复了理智。我记起来，猫是在房子边上的一个花园里被吊死的。当有人喊“着火”的时候，许许多多的人立刻跑进了花园。准是有谁割断了树上的绳索，将死猫从敞开的窗口扔进了我的卧室。这样做可能是为了把我弄醒。其他墙壁坍塌的时候，死猫被挤在了新抹的墙皮上，火焰和猫尸中的氨把猫的形象印在了墙皮的灰膏上，形成了我看到的这幅逼真的肖像。

如果说我没下意识地一下子就明白这是怎么回事，那么我的理智也很快对它做出了正确的分析。不过这惊人的景象也确实给我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使我浮想联翩。有那么一会儿，我满脑子是猫，我忽然又变得像小时候那样软心肠，我甚至有几分后悔，觉得自己真不应该害死普鲁东。在酒馆里喝酒时（现在我来得更勤了），我常四下张望，希望能找到一只与普鲁东差不多的猫，用它来抚平黑猫留给我的遗憾。

一天晚上，我醉醺醺地坐在一个堆满大酒桶的下等小酒馆里。忽然间，一个蜷缩在大酒桶上的黑东西引起了我的注意。我其实已经凝视这个酒桶好一会儿了，现在使我惊异的是，我一下子认不出上面的东西究竟是什么。我走上前去，用手摸了摸。原来是一只黑猫，一只非常大的黑猫。这只猫长得极像普鲁东，只有一点不一样：普鲁东身上没有一根白毛，可这只猫的前胸却有一大片轮廓不很明显的白毛。

我的手刚一触到它，它就立起身来，大声地“喵喵”叫着，用身体来回蹭我的手，它显然是因为引起了我的注意而感到很高兴。这正是我想要寻找的猫。我立刻向酒馆老板提出把它买下来，可是老板说猫不是他的，他根本